

潍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

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潍坊供电公司

潍发改能源〔2023〕183号

关于印发《获得电力“无证明”应用场景 推广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市区发改局、供电公司，市属各开发区经发局、供电中心：
现将《获得电力“无证明”应用场景推广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。

附件：获得电力“无证明”应用场景推广实施方案

潍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

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
潍坊供电公司
2023年6月9日



获得电力“无证明”应用场景 推广实施方案

为全面贯彻落实《潍坊市“无证明城市”建设实施方案》（潍政办字〔2022〕110号）、《潍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潍坊市“无证明办事”推广应用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潍政办字〔2022〕157号）文件要求，推动“无证明城市”建设落地落实，特制定获得电力“无证明”应用场景推广实施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拓展电子证照、电子印章等共享信息在供电领域的应用范围，打造居民新装用电“零证办”、企业新装用电“一证办”、新建小区居民“零感知”办电、“房产+用电”过户免证办等应用场景，实现办电资料、流程、时间、成本的再压减，切实提升居民、企业办电便利度。

二、应用场景

（一）居民新装用电“零证办”。供电公司直供的居民用户办理低压用电业务时，通过手机“网上国网”App进行“刷脸”认证，系统识别信息成功后，即可办理低压居民新装业务，整个过程无需任何证件和资料。具体流程如下：打开“网上国网”App-办电-新装-个人新装，选择服务地区后进入个人新装业务办理界面，

根据提示填写详细地址等信息，用户按照提示进行人脸识别，可以关联验证本人名下的不动产信息，提交并进行审核。

（二）企业新装用电“一证办”。企业用户办理用电业务时，通过手机“网上国网”App，只需上传用电地址权属证明，无需携带纸质资料即可办理。具体流程如下：打开“网上国网”App-办电-新装-企业新装，选择服务地区后，进入企业新装业务办理界面，根据提示填写详细地址等信息，上传用电地址权属证明后，企业法人通过支付宝刷脸获取电子营业执照授权码，在“网上国网”App上提交并进行审核。

（三）新建小区居民“零感知”办电。新建小区供电设施竣工验收通过后，供电公司工作人员下沉到小区交房现场，主动将新建小区居民办电流程融入到小区交房流程中，同步收集居民用电立户信息，居民“零感知”办理新装用电业务，实现新建小区居民“一次办”多事和“一站式”服务。

（四）“房产+用电”过户免证办。供电公司“一户一表”直供的居民用户在不动产登记中心完成房产过户后，不动产登记中心根据用户意愿，将过户信息推送至电力业务系统，供电公司业务人员收到不动产推送信息后，完成电力过户，并联系居民用户重新签订供用电合同。

三、主要措施

（一）推广标准化服务。供电企业按照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全面提升“获得电力”服务水平持续优化用电营商

环境的意见》（发改能源规〔2020〕1479号）要求，全面开展优化电力营商环境行动，主动公开各类用电业务办理环节、时限、资料要求，不得增设或变相增设用电报装业务办理环节、前置条件，不得增加申请资料，不得强制用户签订申请用电承诺书。

（二）推广网上办服务。持续优化用电报装线上服务功能，为用户提供用电报装、查询、缴费等“一网通办”服务。全面推广用电报装全流程线上办理，实现“业务线上申请、信息线上流转、进度线上查询”，提升用户办电便利度。

（三）推广“无证办”服务。持续开展办电业务常用证照信息梳理，加强政务平台共享信息应用，全面推广“无证办”服务，逐步实现“无证办”应用场景涵盖居民新装（增容）、非居民新装（增容）、高压新装（增容）、装表临时用电等业务，打造“无证明”极简办电模式。

政府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潍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6月9日印发
